

##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前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东路 800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胡佳佳、胡周斌、张玉虎、林晓东、单喆懋、沈福俊、郑俊豪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胡佳佳女士主持，经出席会议的董事签署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其中，董事张玉虎先生、林晓东女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即将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及公司股票价值的信心，并维护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同意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止。在存续期内，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6 日